

余振強紀念中學  
「學生活動支援津貼」申請表 (2022-2023)

檔案編號：

甲部：申請資料 (由申請家長/監護人填寫)

學生姓名：\_\_\_\_\_ 班別：\_\_\_\_\_ ( )

1. 經濟狀況 (請加✓)：

領取學生資助計劃全額津貼(全津)

領取社會綜合援助(綜援)

領取學生資助計劃半額津貼(半津)

其他清貧個案，詳情如下：(請夾附佐證文件)

2. 本人希望就敝子女於 2022 年 9 月至 2023 年 8 月參與之以下活動申請津貼：

|   | 活動名稱 | 舉行日期            | 活動舉辦機構  | 開支項目 | 費用     | 審批金額<br>(由學校填寫) |
|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
| 例 | 田徑訓練 | 2022 年 9 月-12 月 | xx 體育中心 | 裝備費用 | \$1000 |                 |
| 1 |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|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
| 2 |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|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
| 3 |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|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
| 4 |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|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

3. 領取津貼支票安排 (請加✓)：

支票抬頭人親身領票。

授權由上述學生代為領票。

授權由\_\_\_\_\_ (身份證號碼：\_\_\_\_\_)代為領票。

\*支票抬頭人簽署：\_\_\_\_\_ 支票抬頭人姓名：\_\_\_\_\_ 日期：\_\_\_\_\_

\*註：(1) 支票抬頭人應為家長/監護人。 (2) 請用英文正楷書寫支票抬頭人姓名，應與身分證名字相同。

學生於活動完結後即可提交申請(同一學年內可多次提交申請)。請家長/監護人填妥並簽署申請表後，連同相關的活動單據正本，經活動負責老師轉交學校行政主任跟進。家長/監護人提供之資料將會保密。

家長/監護人簽署：\_\_\_\_\_ 家長/監護人姓名：\_\_\_\_\_ 日期：\_\_\_\_\_

活動負責老師簽署：\_\_\_\_\_ 活動負責老師姓名：\_\_\_\_\_ 日期：\_\_\_\_\_

乙部：審批結果 (由學校填寫)

獲批「學生活動支援津貼」津貼為 \$\_\_\_\_\_。

申請不獲批核，原因為：\_\_\_\_\_。

負責職員簽署：\_\_\_\_\_ 負責職員姓名：\_\_\_\_\_ 何柱樺 \_\_\_\_\_ 日期：\_\_\_\_\_

校長簽署：\_\_\_\_\_ 校長姓名：\_\_\_\_\_ 楊學海 \_\_\_\_\_ 日期：\_\_\_\_\_

余振強紀念中學  
「學生活動支援津貼」(2022-2023)

A. 簡介

教育局設立學生活動支援津貼，以支援有經濟需要的學生參與全方位學習活動，從體驗學習過程中所獲得的知識、掌握的技能及培養的正面價值觀和態度，有助學生發展終身學習的能力和實現全人發展的目標。

B. 資助範圍

資助範圍包括本校舉辦或認可的全方位學習活動的收費，如交通費、入場費、導師費或物料費用等。

活動包括：

- (1) 智能發展（配合課程）：如參觀展覽、實地考察；
- (2) 德育及公民教育：如領袖訓練、體驗學習營；
- (3) 社會服務：如服務學習、制服團隊活動；
- (4) 體藝發展：如參與體育訓練／比賽、欣賞劇藝演出；
- (5) 與工作有關的經驗：如工作體驗、參觀企業。

可獲本津貼資助的活動舉辦日期：2022年9月1日至2023年8月31日

C. 申請方法

學生於活動完結後即可提交申請（同一學年內可多次提交申請）。請家長/監護人填妥並簽署申請表後，連同相關的活動單據正本，經活動負責老師轉交學校行政主任跟進。

D. 津貼發放

- (1) 成功申請者將獲個別通知資助的金額。
- (2) 津貼會以支票形式發放給申請人。
- (3) 請在申請表格別選領取支票安排，以便安排家長/監護人、學生或獲授權人領票。
- (4) 家長/監護人提供之資料將會保密。